（上接B141版）

公司监事会对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发表如下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此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过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进行了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营运的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2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截止到2012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关联方按照合同规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未发现通过此项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并依据市场价格公平、合理地确定交易金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未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同意上述关联交易的预测。

此议案关联监事程书泉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4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隆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企业板上市，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现将本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97号文“关于核准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分别于2011年2月21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50万股，2011年2月21日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5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7.5元。截至2011年2月24日止，本公司已收到社会公众股东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1,406,2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302,266,439.05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10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154,439,317.57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34,933,310.00元（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应置换募集资金39,186,500.00元，由于已置换资金的两个项目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前期已投入并置换的募集资金4,253,190.00元全部退回了募集资金专户，故实际置换募集资金为34,933,310.00元）；201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21,293,169.02元；201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98,212,838.55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61,065,795.98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办法》经本公司第一届19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根据本公司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5%的，公司及商业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保荐人，同时经公司董事会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1、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	203349999001000000652731	43.93	活期
交通银行合肥科学大道支行	341325000018010075868	4,026,530.75	活期
招商银行合肥五里墩支行	5519020652106888	2,517,522.09	活期
兴业银行合肥政务区支行	499070100100023857	9,494,057.23	活期
中国银行合肥望江中路支行	187210349741	44,683.40	活期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控股子公司-皖江）	203349999001000007105 11	6,311,871.83	活期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控股子公司-皖淮）	203349999001000007116 41	8,848,776.56	活期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控股子公司-瑞美福）	203349999001000007127 71	6,731.34	活期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控股子公司-瑞丰）	203349999001000007082 51	1.47	活期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控股子公司-东华）	203349999001000007093 81	20,895.98	活期
合　计		31,271,114.58	

注：由于本公司募投项目“配送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股份公司本部和控股子公司安徽省瑞丰化肥贸易有限公司、安徽省辉隆集团瑞美福农化有限公司、安徽省辉隆集团皖江农资有限公司、安徽省辉隆集团皖淮农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辉隆集团东华农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实施完成。本公司及上述控股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2011年3月15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合肥科学大道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五里墩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政务区支行、中国银行合肥望江中路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定期存款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交通银行合肥科学大道支行			
其中：2012.07.12-2013.01.12	341325000608510001746-00547970	4,000,000.00	定期6个月
2012.07.12-2013.01.12	341325000608510001746-00546640	4,000,000.00	定期6个月
2012.10.12-2013.01.12	341325000608510001746-00547971	4,000,000.00	定期3个月
小计		12,000,000.00	
招商银行合肥五里墩支行			
其中：2012.10.07-2013.1.06	5519020652800009 0	44,488,736.48	定期3个月
小计		44,488,736.48	
兴业银行合肥政务区支行			
其中：2012.10.07-2013.1.06	499070100200005893	16,738,199.65	定期3个月
2012.10.07-2013.1.06	499070100200006100	56,567,745.27	定期3个月
小计		73,305,944.92	
合　计		129,794,681.40	

三、2012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1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0,226.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821.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5,443.9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否	37,149.00	37,149.00	4,923.59	35,779.72	96.31	2012-3	629.34	否-	否
2、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否	3,273.00	3,273.00	596.67	1,720.82	52.58	2014-3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0,422.00	40,422.00	5,520.26	37,500.54			629.34		
超募资金投向										
1、归还银行贷款					59,100.00					
2、收购控股子公司				10,351.03	12,793.40			66.33		
3、设立控股子公司				3,950.00	6,050.00			-298.83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4,301.03	77,943.40			-232.50		
合计		40,422.00	40,422.00	19,821.29	115,443.94			396.8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宣城配送中心：由于政府土地使用批复尚未落实，且在征地拆迁方面受到了阻力，耽误了项目建设的顺利开工时间，现已顺利开工，预计2013年可以完成。由于受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以及省外新建网点尚处在市场培育期，导致本期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截止2012年12月31日超募资金余额为129,850,944.12元，本期超募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经公司第二届八次董事会决议批准，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收购海南省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60%股权，收购价格为78,298,802.45元。 2、经公司第二届十次董事会决议批准，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收购安徽辉隆集团新力化工有限公司89.1%股权，收购价格为25,211,460.12元。 3、经公司第二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批准，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与2名法人实体和6名自然人共同投资设立安徽辉隆集团五禾农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出资39,5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65.8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在募集资金专户31,271,114.58元，以定期存款形式存储129,794,681.40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2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而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5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隆股份”、“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参照公司2012年度经营情况，对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12年关联交易概述与2013年预计情况

1、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2年发生额	2013年预计发生额	定价方式
安徽天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种子	4.57	500.00	市场价
安徽新中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化肥	1,972.92	——	市场价
安徽新中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化肥	——	20,000.00	市场价
益海嘉里(安徽)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农副产品	18,560.41	30,000.00	市场价

注：安徽新中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中远化工”）于2013年1月18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公司注销相关事宜。根据决议，本公司原持有的新中远化工11.17%的股份折算为持有安徽新中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9.926%的股份，至本公告发出之日，此事宜正在办理中。公司高管担任安徽新中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因此构成我公司关联法人。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2年发生额	2013年预计发生额	定价方式
安徽天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化肥、农药	14.93	5,000.00	市场价
安徽新中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化肥	——	25,000.00	市场价
益海嘉里(安徽)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农副产品	5,677.54	15,000.00	市场价

(二)公司2013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监事程书泉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预计2013年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各项日常交易总额不超过95,500.00万元。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2,393.19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与关联关系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关联关系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度净利润
安徽天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80	农作物种子批发、零售以及种子生产技术服务咨询等业务	公司现任高管唐桂生任该公司董事	20,544.11	12,387.47	12,301.36	1,640.11
安徽新中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4,000	硫酸、硫铁矿采选、化肥、化工产品的制造、销售等业务	公司现任高管黄勇任该公司董事	57,248.85	31,064.02	37,959.21	1,615.04
益海嘉里(安徽)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9,715	单一饲料（豆、棉）、精炼植物油脂、油料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与销售等业务	公司现任监事程书泉12个月内曾任该公司董事长	95,477.79	7,857.41	207,847.08	-3,444.04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合作多年，履约情况良好。交易定价遵循公允原则，体现“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有关关联方发生的上述采购商品、销售商品等关联交易，其定价原则为：系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依据市场价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系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企业往来同等对待，遵照公正、公平的市场原则进行。公司主营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二)公司与有关关联方发生的采购、销售等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份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本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公司《关于预计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是正常、合理的。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我们发表以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预计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关联方按照合同规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未发现通过此项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并依据市场价格公平、合理地确定交易金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未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表示同意。

(二)中介机构发表意见：

辉隆股份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进行正常经营管理所需要，不存在对上述关联交易产生依赖的情况，所签订的合同定价基础合理，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等事项已经辉隆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监事已回避表决，并将提交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保荐人平安证券对公司2013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四)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6

关于召开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兹于2013年5月17日召开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3年5月17日（星期五）上午9点；

(四)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祁门路1777号辉隆大厦19楼会议室。

(五)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10日。

二、会议议题

(一)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向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述职，本事项不审议。

(二)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四)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特别决议）；

(六)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七)关于公司2013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回避）；

(八)关于续聘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 截止2013年5月1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手续的本公司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5、登记地点：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6、登记时间：2013年5月14、15日上午9时～11时，下午2时～5时。

五、其它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51-62634360

传真号码：0551-62655720

联系人：邓顶亮　徐敏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祁门路1777号辉隆大厦

邮政编码：230022

2、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若有其它事宜，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授权委托书及参会回执。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1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4	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关于公司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填表说明：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中填“√”，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不选或多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3年　　月　　日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3、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2

回　　执

截止2013年5月10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__股，拟参加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请拟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于2013年5月15日前将回执传回公司。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7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2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详细了解公司年报信息，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3年5月7日（星期二）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 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永东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魏翔先生、董事会秘书邓顶亮先生、独立董事赵惠芳女士、保荐代表人徐圣能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上接B142版）

附件1：授权委托书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非累积投票	赞成	反对	弃权
1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2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4	《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第四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6	《201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7	《关于选举王克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	《关于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中介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2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注：该表决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2：

参加会议回执

截止2013年5月8日下午收市时，本人/本单位持有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

持有股数：

股东账号：

姓名（签字或盖章）：

时间：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6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4月22日收到独立董事刘吴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吴先生因在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将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在本公司任职。

由于刘吴先生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刘吴先生的辞职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空缺后生效。在此之前，刘吴先生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其独立董事职责。

公司董事会对刘吴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工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于2013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经审议同意推荐王克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特别声明：推荐王克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应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王克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王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6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历任吉林日报记者，中国深圳外贸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科长。现任深圳市明天形象策划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明天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克先生与本公司、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1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

为适应上市公司发展的需要，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并结合考核评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合理确定其薪酬水平，促进经营业绩和管理水平的持续提升，建立责、权、利相适应的薪酬考核和激励机制，根据《公司法》和《企业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薪酬考核方案。

一、本方案适用范围及对象：

本方案适用范围为第四届选举（或聘任）产生的公司董事、监事、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总工程师、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二、薪酬考核原则：

1、薪酬水平既要同经营责任和风险相适应，更要与经营管理业绩密切挂钩，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2、年度考核与任期考核相兼顾，建立创造优良业绩的持续激励机制，促进企业持续优化发展。

三、考核的指导思路及说明：

根据经营、管理等要求设定业绩KPI指标。设置目的是根据公司集团管控的发展需求，增强导向性和拉动管理的细化和深入；指标设置以定量核算为主，辅以过程管理。控制经营过程，严格按照“预则立、不预则废”的指导思路执行。

四、组织管理：

薪酬及考核委员会根据本方案，具体组织实施对考核对象的年度绩效考核工作，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和内部审计机构监督考核。

五、薪酬构成及标准：

薪酬=基本薪酬（含加班工资）+年度绩效考核奖+特殊激励奖。具体为：

（一）基本薪酬（按实际确定的薪等薪级套人）

1、董事长年基本薪酬为A1: 15万元（含税，下同）；

2、监事会主席年基本薪酬按薪等薪级分为A3-1：11万元，A3-2: 12万元，A3-3：12.5万元；

3、总裁年基本薪酬为A2:15万元；

4、副总裁、财务总监年基本薪酬按薪等薪级分为A3-1: 11万元，A3-2: 12万元，A3-3: 12.5万元；

5、董事会秘书年基本薪酬按薪等薪级分为A4-1：8万元，A4-2: 9万元，A4-3：10.5万元。

同时兼任两个或两个以上职务的，按“就高不就低”的原则确定。

（二）年度绩效考核奖

1、年度绩效考核奖的确定及兑现

按照经营、管理要求等设定的业绩KPI指标，采取百分制考核换算得分比例的形式，与年基本薪酬为基数进行考核发放，按照如下公式核算实际兑现额：年度绩效考核奖＝年基本薪酬×（业绩KPI指标考核得分÷100+绩效考核激励加分）。

2、考核以年度考核为主，每年预留年度绩效考核奖的20%结合任期进行考核发放。任期届满结束后，无发生重大工作失误及违法、违纪现象，进行全额考核兑现。

3、特殊激励奖

在考核年度内，公司获得国家级以上荣誉、公司受到国家或省级政府以上表彰或奖励、公司经济效益增长幅度超过考核年度目标数10%以上、公司全年无发生重大以上安全责任事故的，可视情形给予5-20分的绩效考核激励加分。

六、业绩KPI考核指标：（100%）

业绩KPI指标考核得分=（各项指标实际完成情况×该项指标所占比例）之和。

1、安全管理目标完成情况（30%）

考核标准：公司行车安全三项指数在控制指标内。全年无发生重大以上安全责任事故。

2、利润总额完成情况（30%）

考核标准：完成年度利润总额目标要求。

3、内部控制运行情况（20%）

考核标准：内控制度建设完善，内控制度运行有效，实现内部控制的各项目标要求。

4、员工队伍建设及稳定情况（20%）

考核标准：员工队伍综合素质稳步提高；熟练的经营管理人才和技术人员队伍稳定；企业安定和谐。

七、津贴：

1、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5万元。不参与绩效考核。

2、非高管董事津贴为每年1万元。不参与绩效考核。

3、非高管监事津贴为每年1万元。不参与绩效考核。

八、考核周期：

以上各项考核以年度考核为主，每年预留年终绩效考核奖的20%结合任期进行考核发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度根据审计报告及收集考核材料计算考核得分。

九、拟订与修改：

本方案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经董事会会议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改或终止时亦同。

十、生效与权威：

本方案经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其它类似或有冲突的制度自行失效，均以本方案为准。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3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62号文”核准，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2年6月1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0.60元，募集资金总额424,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3,057,495.7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70,942,504.29元。

截至2012年6月6日，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的货币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职京ZH[2012]1492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201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5,048,421.64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86,950,243.82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370,942,504.29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	58,945,508.73
使用超募资金对外投资	26,092,800.00
银行手续费	10,112.91
加：利息收入	1,056,161.17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286,950,243.8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